

臺北市大安區義村里
112年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年7月3日（星期一） 10時00分

二、地點：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48巷7弄4號1樓

三、主 持 人：潘明勳 里長

區公所督導人員：黃光慧 課長

紀 錄：施采妮 里幹事

四、參加人員：

鄰 別	鄰 長 簽 到 欄	鄰 別	鄰 長 簽 到 欄	鄰 別	鄰 長 簽 到 欄	鄰 別	鄰 長 簽 到 欄
1 鄰	沈凱雯	2 鄰	王金釵	3 鄰	曾英禮	4 鄰	徐紅珍
5 鄰	邱秋月	6 鄰	從缺	7 鄰	從缺	8 鄰	鄭定國
9 鄰	請假	10 鄰	林瑞娥	11 鄰	王玉美	12 鄰	左張會香
13 鄰	劉福珍	14 鄰	傅溪松	15 鄰	王吳謙	16 鄰	請假
17 鄰	蕭心惠	18 鄰	請假	19 鄰	請假	20 鄰	謝曉龍
21 鄰	從缺	22 鄰	請假				

來賓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欄	來賓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欄
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護理師	黃怡嘉	立法委員		
大安區戶政事務所	戶籍員	黃志芸	市議員李柏毅	主任	黃霈甄
大安區清潔隊	分隊長	陳建智	市議員苗博雅	主任	康霆
新生南路派出所	副所長	陳仲呈	市議員簡舒培	主任	吳思埏
消防局金華分隊	隊員	黃羿博	市議員王欣儀	主任	姜浩

大安社福中心			市議員鍾沛君	主任	林筠
			市議員耿葳	主任	孫紹凱
			市議員張志豪	主任	趙書原

壹、主席致詞：(略)

貳、貴賓介紹及致詞：(略)

參、里辦公處年度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肆、112 年度里鄰補助經費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

伍、宣導事項：如會議資料

陸、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里 113 年度上半年(1-6 月)排舞班課程時段一案(附件一)。

說明：義村排舞班 1-6 月份課程時段為每週四 20:00 到 22:00，惟爾後視里民需求隨時修訂之，提請討論。

決議：依上揭內容實施。應出席人數 19 人，出席人數 14 人，同意人數 14 人，本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論：感謝各位鄰長、各單位代表與貴賓的出席及協助與支持

玖、上級督導員講評：(略)。

拾、散會：12 時 30 分

臺北市大安區昌隆里里民活動場所(課程)內容一覽表

113年1~6月	活動(課程) 名稱(上午) 0800—1200	活動(課程) 名稱(下午) 1300—1700	活動(課程) 名稱(晚上) 2000—2200	備註 (請註明是否收費)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義村排舞班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附註：

- 一、本里『里民活動場所』辦理之各項活動、課程，以公益非營利者為限，不收取活動，課程材料工本費、講師鐘點及車馬費以外之任何費用。
- 二、本里『里民活動場所』開放時段訂於如下：
*每週一至週六分上午、下午、晚上三個時段開放。
*週日時段視里民需求酌情開放。
- 三、里民活動場所於開放時段除辦理排定之活動、課程外，並置書、報、雜誌期刊供里民免費閱覽。
- 四、里民活動場所排定之各項活動內容、場次時段視里民需求情況隨時修訂之。
- 五、里民活動場所排定後如遇緊急事故或涉及里內重大公共事務時由里辦公處優先使用，里長應於二日前通知相關團體單位。
- 六、本活動場所本里優先使用，別里欲使用者請先向里辦公處登記，遇本里使用衝突則以本里優先。
- 七、使用後請加強環境清潔維護。
- 八、請加強門戶水電管制。
- 九、本表按月更新，張貼於場所內明顯處。

製表：義村里辦公處

里長：潘明勳